

南京斯迈柯特种金属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交易标的为资产管理。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南京中再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公司董事王菊林可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在2016年度报告中被确认为关联方。

公司2016年与公司原控股股东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和南京中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签订了协议书，约定德润向公司借款2,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告编号2016-024），为方便资金管理，将该借款存放在中再，由中再代德润履行使用监督。此项资产管理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支琳、王菊林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南京中再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南路414号1701-1703室	有限责任公司	支文梅

(二)关联关系

南京中再科技有限公司原为公司董事王菊林能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16 年与公司原控股股东上海德润投资有限公司和南京中再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协议书，约定德润向公司借款 2,000 万元，为方便资金管理，将该借款存放在中再，由中再代德润履行使用监督。此项资产管理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支持的行为，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资产管理，有利于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确保公司正常运营所需各项资金。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公司资金占用，不存在有损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南京斯迈柯特种金属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南京斯迈柯特种金属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